

中國古代銅器

中華民國國立歷史博物館印行

PUBLISHED BY THE NATIONAL MUSEUM OF HISTORY REPUBLIC OF CHINA

中國古代銅器

發行人：陳 癸 森

出版者：中 華 民 國 國 立 歷 史 博 物 館

編輯者：國 立 歷 史 博 物 館 編 輯 委 員 會

台 北 市 南 海 路 四 十 九 號

電 話：(〇二) 三 六 一 〇 二 七 八

印刷者：人 人 印 刷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台 北 市 西 藏 路 四 四 八 之 一 號 六 樓

電 話：(〇二) 三 〇 二 三 五 二 三

中 華 民 國 七 十 六 年 三 月 出 版

序

在文明初開時期，銅器時代之來臨，給人類帶來了更精緻的文化，對一個民族來說，銅器的精良與否，反應了該民族當時文明的實況。我國商周兩朝，上自殷商早期的二里頭文化，下至戰國長沙楚墓出土的器物，相繼一千三百餘年之間，不斷產生各種形式的青銅文化，使我民族在那段時間比起任何邦族有更輝煌的表現，同時也開啓了後世漢唐的聲威。我們珍惜這個具有代表性的時代及器物，將它列為本館珍藏之重器。

本館所收藏之青銅器物，都三百七十餘件，其中較為重要者接近百件，其中尤以新鄭及輝縣二地發掘出土者，列為重要古物。民國廿年代這兩次重大的發現，給研究青銅器物及歷史學家們一個很大的證據，惟政府遷台之時不及將全部器物携出，大部仍留存河南博物館，教育部撥交本館者共七十六器，多年以來本館之所藏迄未出版圖錄，今擇其重要者與其他器物輯成「中國古代銅器」一書，公諸於世。其間多採用本館諮詢委員譚旦聞教授、已退休編輯張新芳先生及已故典藏組主任張克明先生之資料，由研究組主任劉平衡先生編輯成書，在此一併致謝。

陳 癸 淼 謹識

中華民國七十六年三月

中國古代銅器

一、商周銅器的價值

劉 平 衡

人類文明先由石器時代開始，進化為陶器時代，再進化為青銅器時代，這些時代的演進均隨器皿的形式與質地而改變。

石器時代的人類，過的是漁獵生活；陶器時代，過的是農業生活；青銅器時代，可以說是「科學工藝」的生活。如果以銅器的製造過程來說，有採礦、有冶金、有鑄造技術、有雕刻工藝、有美術設計、有造型的制定、更有撰寫銘文的文學家，因此，可以想像當是確的高度科學技術與精細分工的時代。

當然，每一個民族進入青銅器時代，無論就其社會組織和人文科學來說，都有高度水準的表現。我中華民族在青銅器時代所表現的，比任何民族更為出類拔萃，而青銅器運用也更廣，制度更嚴密，器物的製作更精美。

根據我國古代文物出土的記錄，我國使用青銅器物，以商、周二朝最為盛行，因為形制和花紋的差異，大致將青銅器分為四個時期：一、商代，二、西周前期，三、西周後期，四、春秋戰國期；也就是始於公元前十六世紀至第三世紀。以後由於鐵器和漆器的發明興普及，銅器的使用逐漸轉變於錢幣、銅鏡、佛像及一般雜物方面。至於青銅器開始使用的年代，由出土的玻璃青銅器製作的技術及文飾的綽號複雜看來，我們可以相信，當在商代以前，必然還有一段長久黎明和發展的時期，只是在目前缺乏考古的證據下一時尚難確定。

商周傳世的青銅器，禮器與樂器最多，因此，我們向有「禮樂之邦」之譽；其他還有兵器、車飾、雜器等。製作種類繁多，其間也都有一定的制度和規格，我們可以從這些用途中，看出當時社會大致的情形，是「敬天法祖」井然有序的社會。

欣賞青銅器，實際可以從許多角度來看：一、器形的設計，非常巧妙而合乎實用；二、花紋的設計，非常精美而具有意義；三、使用的方式，有一定的制度；四、冶鍊的技術，非常地精良；五、鑄造的方法，非常地科學；六、銘文的研究，可以得到重要的史料，而最重要的是銅器的設計和製作了精細的分工，因此才有如此完美的器物出現。我們相信那時時代，無論就藝術工藝和科學技術來說，都是一個光輝燦爛了不起的時代，即使是三千五百年後的今天，面對這些偉大的藝術品，也不得不肅然起敬。

二、本館銅器發掘的地區

古代銅器多因殉葬制度而埋藏地下，後世經人偶然發現或盜墓者之竊取而出現於世，此種發掘之器物，隨即轉手於古董家之手，致使器物難以發揮其研究價值。民初以後，我國學術機構始有計劃之考古發掘，作成詳細記錄，以為研究資料。

本館收藏之銅器，大部分屬於河南新鄭、輝縣、安陽以及安徽壽縣所出土，經政府或學術機構派員作有系統發掘，對於墓制、祭法、遺物、時代等記載甚詳，尤以新鄭、輝縣兩地發掘最多，但由河南省立博物館安全運台，奉准發發本館長期陳展。茲分述如下：

（一）、新鄭出土銅器

民國十二年八月，在河南新鄭縣城南門內，發現有銅器出土，後經國立北京大學馬叔平教授指導開掘，歷時月餘，掘出銅器、貝貨、玉器、陶器等物，其中銅器計有鍾、鬲、彝、壺、尊、甗、簋、盤、匜、敦、高、簠、舟、兕觥等九十餘件，其形制瑰偉，花紋細緻（有蟬螭紋、虬龍紋、鳳紋、鸞紋等）。根據考證，當係春秋中葉以後中原系統（公元前620-

570)。所得器物，嗣歸河南博物館藏展，部份重要器物，係於民國卅八年隨政府遷運來台，撥交本館保存者。

(3)、輝縣出土銅器

民國廿五年十月，由河南省立博物館孫文青等人，於輝縣縣城東郊琉璃閣後從事探掘，發現周代陵墓兩處，歷兩月有餘，室內羅列殉葬品計有古貝、玉器、銅器等，銅器之中，有盤、方壺、罍、甗、甬、特鐘、編鐘、戈、劍、矛、鏃、車飾等，其中重器達六十餘件，不久抗戰軍興，未及整理，即運往重慶，及至勝利，撥歸省立河南博物館收藏，部份於民國卅八年隨政府遷運來台，撥交本館保存。

輝縣係春秋時衛邑，名共城；左傳魯隱公元年，鄭公叔段出奔於此。按銅器形制與紋飾研判，應屬春秋後期器物(公元前570-481)，與新鄉出土之銅器，有很多相同之處。

(4)、安陽出土銅器

安陽的發掘，為我國最有系統，且最具規模的一次考古發掘，民國廿三年十月起，由中央研究院梁思永領隊，並有李濟、傅斯年、董作賓、石璋如、高去尋等人參加發掘及觀察工作，其地點在安陽侯家莊西北岡一面積廣大之田野，原係殷代帝王墓地，前後進行多次開掘工作，一直到民國廿四年十二月才告一段落，所得金器、銅器、甲骨、陶、貝、石、玉、絲、麻、竹、木、漆等不計其數，其中銅器有罍、甗、爵、觚、尊、甬、簋、盤、簠、簠、兵器等一百二十餘件，不但增加考古的資料，亦給予殷代銅器研究以確實可靠標準，這些銅器多歸中央研究院史語所保存，本館所藏觚、爵諸器，亦係由河南博物館遷運來台撥交者。

(5)、壽縣出土銅器

壽縣屬安徽省，為淮河流域大城，楚考烈王二十二年遷徙於此，命名曰郢，民國二十三年間，於壽縣附近發現銅器一群，為發現者轉售居於蚌埠之瑞典工程師加爾貝克氏所得，後散入歐美各博物館及私人收藏。政府聞悉後續得器物，分別收藏於安徽省立博物館、壽縣民眾教育館、壽縣名勝古蹟古物保存會等機構。這次發掘，並非正式發掘，且器物留存者，多係小型銅器如：銅鏡、帶鉤、車馬飾及兵器等。壽縣銅器，年代晚於新鄉，為戰國器物，因壽縣位於淮河流域，故被西方學者稱為「淮式」。

本館現藏楚刀一件，銅鏡四件，係皖籍立法委員徐中猷先生所贈，即屬壽縣出土者。

三、「生坑」與「熟坑」

部份出土銅器，為求美觀或防止繼續銹蝕，收藏家常將之洗刷乾淨後，利用種種方法除去銅銹，並塗以蠟，稱為「熟坑」。這種方式，可以防止銅器繼續銹蝕，而易於保存。

民初以後，一般銅器學家及收藏家，也有主張將出土銅器保持出土時原來銹色及形貌的，即稱之為「生坑」。銅器銹色，係由於原物埋藏地下，歷經數千百年氧化而得，固非偽造者所能仿製，以之與偽器相較，自然真偽立辨。且有部份銅器銹色，極為古拙美觀，呈現極為穩定黑漆光澤，並不影響器物保存，因此，深為收藏家所喜愛。

本館出土器物，多保持「生坑」形態，可作鑑定真偽之標本，頗為銅器學家所重視。

四、銅器銹色產生的原因

銅器生銹，是由於化學變化的結果，其程度與銹色，視埋藏時間及土壤化學成份而定。根據分析，青銅器以銅、錫和鉛的成份最多，約佔96%以上，其中銅佔70~85%。錫佔10~

銅器上的銘文，同時金文的字體也是書法家所喜歡臨摹的，因此很自然就成為研究歷史、文學、文字及書法的一門特別學問，與漢魏的碑石合稱之為金石學。

六、銅器的分類

商周時代，銅器運用極為廣泛，如禮樂器、兵器、食器、工具、車馬裝飾、鎧甲、鏡鑑等等。但是現在傳世的器物則大多數出之墓室，屬於陪葬的禮器為多，因此給予特別的分類，容庚的商周彝器通考，分銅器為四類：一、食器，二、酒器，三、水器，四、樂器。但是根據發掘所得，比較大量的應該還有兵器和車馬裝飾二項，尤其是兵器在商周古銅器物中應佔很重要的地位。茲將傳世重要的銅器稍加分類並分述於后：

(一)、食 器

鼎 圓腹二耳三足，是烹飪器，有方形者二耳四足。

鬲 鼎足空心者稱之為鬲，也是烹飪器，煮流質食物。

甗 是蒸食物的甑，正如現在的蒸籠，但連灶灶成一體。

簋 盛裝食物的圓形盤，特別用以盛裝黍稷稻粱之屬。

簠 圓竈方簠，其實用途差不多，都是稻粱的飯器。

簠 長方形但四角皆圓，用途與簠同。

敦 用途同簋，但有時可作烹飪器，敦如鼎有三足。

豆 豆有各種不同形式，大豆可盛物，小豆可作飯碗。

盧 長方如盤，用以盛飯，盧或有架四足。

俎 長方如几，用以切肉或盛肉。

匕 橢圓有柄，用以取肉。

(二)、酒 器

爵 是飲酒器，又是溫酒器，有三足，有流有尾。

角 如爵，也都是飲器兼溫器。

罍 如爵，體積比爵大，或稱之為散，同是溫酒器。

盃 是溫酒或和酒之器，有流，有鑿，有蓋，三足或四足。

鍾 與盃同，易鑿為提梁，亦溫酒之器。

觚 飲酒器也，如尊而小。

觶 亦飲酒器也，在銘文上多自稱觶。

方彝 盛酒之器，方尊而有蓋。

卣 盛酒之器，有橢圓及圓形兩種，有蓋及提梁。

觥 盛酒器也。觥如卣，有蓋作獸形，有流及鑿。

鳥獸尊 如觥與卣，造形取之於鳥獸之狀，為盛酒器。

壺 是盛酒器，巨腹而斂口，或可盛水。

甗 盛酒之器，如壺而圓腹，亦可用以盛水。

罍 壺與甗之無圈足者歸之，用以盛酒或盛水。

禁 陳酒之几也，方或長方。

勺 用以挹酒。

(三)、水 器

盤 侈口圈足，洗手時用以接水。

匱 有流有鬚，用以洗手時瀉水。

鑑 可盛水裝冰，大者可以沐浴。

甁 盛水之器，圓腹而斂口。

四、樂 器

鉦 口向上，持而擊之。中無舌。

鐸 如鉦而有舌，其口向下。

鈴 口向下而腹有舌，體積小。

鐘 祭祀燕饗的樂器，鐘有大小之別，特鐘謂之鐃或鐃。

編鐘 鐘之成組者也，有十二、廿四、三十六、六十四之數。

鐃 是軍旅的樂器，圓如磬頭，上有虎形紐。

鼓 兩端作鼓形，上立二足，下有三足。

(五)、兵 器

戈 戈是兵器最常見的一種，因時代的不同而改變形式。

矛 是直兵器，形略似箭鏃。

刀 刀為短兵器，有柄和刃。

劍 春秋以後才有，比刀長。

斧 最簡單的斫伐兵器，多無紋飾。

戚 為斧進化而成，多半有紋飾，是禮儀用的兵器。

箭鏃 是箭矢的頭，有三棱的二棱的形狀最多。

銅鏃 出土較少，製作極為精美。

七、銅器花紋

商周時期，所有的銅器大多都有紋飾，如呂氏春秋所云：「周鼎著饗贊，有首無身，食人未咽，害及其身，以言報更也。」又云：「周鼎有竊曲，狀甚長，上下皆曲，以見極之敗也。」紋飾之意，當然是裝飾求美的意思，但從呂氏春秋所載，又有教化之意味，正如張彥遠所云：「夫畫者，成教化、助人倫、窮神變、測幽微，與夫六籍同功，四時並運。」可見銅器的紋飾也有同樣的功用。

銅器時代離原始的遊牧生活已經很遠，但氏族的圖騰文化遺跡，依然留存其特色，如龍、蛇、鳳、象、虎、魚、牛、羊、豕……等花紋，似乎都殘留當時部落氏族的徽號，因為圖騰花紋大都取之動物或神獸。當然還有從自然中取材的花紋，似乎與生命的需要離不了關係，如雲紋和雷紋，這是銅器中最常見的。當先民初入農業生活之後，一開始播種就需要水的灌溉，這時候的水似乎就是植物的命根，而人、獸、鳥、禽、魚、蝦……也莫不如此。當然，水的形態有很多種，如江河、雲雨、乳汁……等等都是，於是都變成花紋的一種形式，尤其是天上的雲和雷，是雨水的根源，因此就變成水神的代表。此外與水脫離不開的動物，也含有水源充沛之意思，如魚、蛇、蝌蚪、龍、魚……等花紋，有牠們的存在就代表水的存在。

其次，先民對生命之起源均懷有無比之驚喜與神奇，認為萬物的開始誕生及成長一定有神靈在支配著，因此對生命開始的現象和徵候懷有讚美之意，譬如：蟬紋、龜紋、蝌蚪、龜紋、蛇紋……等等都代表著生命活力的泉源。蟬，代表夏天生命的開始，當春暖夏至，突然一個新的生命，出自乾枯的蟬蛹中，這不是一件很神奇的事物嗎。因此認為蟬是永生的代表

，同樣的，蠶的再生和蛇的脫壳都是神跡的出現，生命延續不絕的象徵，因此傳說中蛇就是我們人類的祖先，人原來就是這樣一層一層地脫壳，一世一世地再生，一直到有一位祖先說了一句埋怨脫壳時痛苦的話，上天於是結束了人類再生的能力，但是在先民的眼中，這種脫壳的現象是生命延續的現象，是永生的代表，敬之若神明。

和脫壳同樣的神奇就是冬眠的狀態：當天寒地凍之時，龜蛇均隱藏不見，樹木花草也開始落葉和枯萎，接著冬天來臨，這真是生命存亡絕續的時期，這個時間的長短卻取決於龜、蛇的來臨，如果龜和蛇活動過來了，一切也就開始生長了，冰雪也開始溶化了，大地春回又有一番景色，先民不知道這是自然的現象，卻發現蛇的存在與否是關鍵的所在，因此敬蛇，拜蛇是銅器時代的特色，大部份的銅器似乎都以蛇為裝飾。有寫實的蛇，有演變為神的龍，有兩蛇相交的螭龍螭蛇，有許多小蛇相紋的蟠蛇、竊曲，有兩頭蛇、一頭兩蛇身等等，更有變為圖案的幾何形蛇紋，可以說明銅器中最重要的花紋了。

除了上述花紋之外，許多凶猛的野獸和家畜都是銅器的主要花紋。威猛的野獸，是先民所敬畏的，做為圖案，嵌於銅器用以避邪，而家畜則是食物主要的來源，當然是我們缺不了了的，也是花紋的主要取材。

春秋戰國之前，大致花紋都屬於上面所述的形態，還遺留有上古神權時期的思想，銅器上的花紋含有許多教化的意味，先民對它們似乎還是敬畏有加。到了春秋戰國，民智漸開這種神權的觀念似乎漸漸消失，起而取代的，卻是代表英勇的戰鬪紋，狩獵紋，車馬紋，以及代表生活禮節的採桑、捕魚、射雁、舞樂等花紋，這個時候花紋所代表神祕的意義完全消失，無疑變成生活的寫照。因此這個時候寫實的花紋才出現於青銅器物。

奇怪的是，銅器中並無植物性的花紋存在，僅有的一種四瓣花紋是否是植物實在值得商榷，在先民眼中，植物似乎沒有生命的存在，也許這是最主要的原因。茲將重要花紋簡介於后：

饕餮紋 盛行於商與西周，就是所謂的獸面紋，用以避邪。

蕉葉饕餮紋 長而尖形的饕餮紋，用之於觚尊之屬。

夔紋 即龍紋之側面，故曰如龍一足，通行于商及周初。

兩頭夔紋 實際就是夔紋的二方連續，通行于商代。

三角夔紋 龍紋的幾何變體，通行于商代。

兩耳龍紋 一首兩身，便於二方連續也，通行於商代及周初。

蟠龍紋 龍紋蟠蛇也，用于大盤之中成圓形。

龍紋 龍可能是蛇的變體，漢以前龍、蛇不分。

虬紋 說文：「虬，龍子有角者」，即小龍有角者也。

犀紋 犀牛也，並不多見。

鸛紋 猛禽，如貓頭，通行于商或周初。

兔紋 通行于商或周初。

蟬紋 代表生命的延續不絕，通行于商代。

鷩紋 通行于商或周初。

龜紋 盤上最多這種花紋，多與蟠龍配合。

雷紋 這是最常見的幾何形回紋，通行于商及西周。

鈎連雷紋 雷紋之二方連續也。

斜方格雷孔紋 方格即雷紋之四方連續紋，有乳丁配合。

波形雷紋 雷紋組成波浪形，雷是雨的徵候，雨是水的源頭。

日雷紋 即四方連續之雷紋，配以日文。

三角雷紋 雷紋之三角形變化。

四瓣花紋 有人以為是僅有的植物紋，也可能是角紋的變化。

圓渦紋 即四瓣花紋的一種形式。

圓帶紋 連續圓圈長帶紋。

卐字紋 卐字的連續紋，行于商代。

乳紋 又稱乳丁紋，在鐘與鼎上特多。

直紋 直線紋平行排列也。

弦紋 橫線條也。

魚紋 魚的寫實紋也，行于春秋以後。

鳥紋 有各種變化、寫意、寫實均有之。

鳳紋 通行於商末及西周。

象紋 通行於西周前期或商末。

鹿紋 通行於西周前期。

蛟龍紋 一首兩身之龍紋，自相蛟龍，西周後期。

鱗紋 紋如魚鱗，通行于商代，西周後期。

瓦紋 西周後期及春秋。

竊曲紋 竊曲應是小蛇的四方連續，通行于西周、春秋戰國。

兩頭獸紋 即兩頭蛇紋，古時蛇不直稱稱為蛇，故稱獸紋。

蟠蛇紋 兩蛇交叉成X形，這是唯一稱蛇的花紋。

獸帶紋 獸紋的三方連續。

獸紋 獸形紋多半是圖案式的抽象花紋。

立鳥紋 直立的鳥紋，盛行於春秋戰國。

戰鬪紋 描述二軍交戰之情形。為寫實圖案。

車馬紋 描述車馬儀隊之情形。盛行于春秋戰國。

狩獵紋 描述打獵之情形或人與獸相搏之情形。

象鼻紋 是竊曲紋的一種，可能也是小蛇的形狀。

蟠虺紋 是小蛇相繞的形態。

獸面蟠螭紋 是蛇的相紋加一獸面饕餮紋。

浪花紋 狀如浪花之湧起。

陶紋 陶即三方連續的斜紋紋。有二線或三線斜紋。

貝紋 海貝之三方連續也。

三角竊曲紋 蛇紋相交成三角圖案。

葉紋 點紋，極為少見，通行于戰國。

蝌蚪紋 或稱穀紋，通行於戰國。

螭鳳紋 是龍與鳳的結合體，通行于戰國。

蛇獸紋 蛇紋而有足故曰蛇獸紋。

雲紋 狀若轉雲卷舒，或與雷紋並稱為雲雷紋。

三角雲紋 雲紋的三角幾何變體。

兩V相交紋 其狀若上下兩V互相交叉。

郵紋 狀若蝙蝠之四方連續。

變形鳥紋 是鳥紋的變形圖案，多係三方連續。

斜方花紋 是對角二角的四方連續，通行于戰國。

從以上所列名稱，可知商周銅器的花紋名目相當多，但是主要的花紋有：饕餮、雲雷、龍、蛇、蟠虺、竊曲等等。許多名稱大概是宋人在書上找來的，與實際名稱也許有一段距離，比如說蛇這個字，古人是不直呼的，因此銅器花紋中很少有蛇紋的名目，但是實際上蛇紋在銅器中是最主要的紋飾，即是龍也只是蛇的變體或加以神化。但目前爲了便於認識，只好從其所訂之名稱稱之。

九、銅器使用年代和分期

中國青銅時代大約是在商、周兩朝，即公元前十六世紀而止於公元前第三世紀，但是中國青銅器的特色即實用器少，而各種禮器特別多，因此我們所見到的青銅器物，似乎其製作技術均極精美，即使是最早期的二里頭文化的青銅器，無論就其形制和製作技術均無懈可擊，因此我們會連想到，中國青銅的時代也許比我們所知的還要長一點，當然這都要靠考古的證據才能證實的，但是到目前為止還沒有一個完整的知識告訴我們正確的消息。但是我們相信到達如此精緻文化之前一定有一個很冗長的發展期。

在考古知識裡知道我們的祖先很早就使用過青銅器的遺跡，如公元前五千年的西安半坡村彩陶的遺址中曾發現過一小片金屬，而在西安半坡附近的姜寨也有小片銅片的發現，可見銅器的發現已是很早的事實了。但如何將這些金屬溶化成形而加以使用，則必須經過大度與合金的技術才能完成。因此一直到公元前二千年的甘肅齊家文化及遼寧的夏家店下層文化發現了若干銅器的裝飾品，這才是銅器的確實開始使用的年代，但是從齊家文化到二里頭文化之間還並沒有發現大量的證據說明青銅時代早期發展的情況，但是我們相信那時期是一定存在的。

另外一個理由是，在使銅器的早期，銅在先民的心目中是相當珍貴的，如果用它作為禮器則比實用有更高的價值，於是政府將所有的銅收歸國有，設廠專司製造，禮制愈來愈複雜之後，因為銅的供應量有限，則開始將粗糙的器物溶解重鑄，成為精緻的器物，這就是我們現在所發見以爲是最早期的銅器了，卻不知道已經被一再地重新製作過。同時當時銅器非常珍貴，只限用於宗廟之祭禮，不得當作陪葬物，於是銅器一直有機會隨著技術及藝術的進步被一再地重新鑄造，一直到達完美的地步。而現在我們所見到的器物，應該是容許以銅器陪葬以後後世出土所見到的器物，當然全部都是非常地精緻。但是這一切都須要考古的證據和相關的歷史知識配合才能肯定的。

銅器的使用時期因在商周，但其形式之演變與演進可以從形制、花紋、使用的時期加以分別，因此將銅器加以分期俾便於研究與斷代。一九五九年日本一位學者水野清在他出版的殷周青銅器與玉一書中，曾把銅器的分期，重新劃分為七個時期：一、殷代中期（即西元前一二〇〇年以前）。二、殷代後期（即安陽時代，西元前一三〇〇至一〇二七年）。三、西周前期（西元前一〇二七至九四八年）。四、西周中期（西元前九四七至八五二年）。五、西周晚期（西元前八四〇至二二二年）。六、春秋期（西元前七七〇至四八一年）。七、戰國期（西元前四八〇至二二二年）。這種分期是根據銅器的特色，如銘文、花紋、形制、製造、發掘地區等加以分析所得的結果甚爲合理，惟最近的考古所得不斷增加，這種分期也有改進的地方。如在殷代中期以前，（即在二里頭文化之前），要加上二里頭文化（即西元前一六〇〇年之後，到西元前一三〇〇年），因此把銅器時代的時間提前了三百年，除此之外由於出土器物的增加，把西周、春秋、戰國每個時代都細分為前、中、後三小期，這樣對器物的分析，也許更方便些。

新鄭銅器的新評鑑

一、緒言

譚旦 岡

新鄭銅器，據記載，是在民國十二年八月二十五日，河南新鄭李銳園中，因鑿井、灌漑而發現的一批銅器，數約八九十件；九月十七日儘數運往開封河南古物保存所保存。厥後，劃定區域，大事發掘，深至三丈餘，幅員至十餘丈，四圍試探，度已無遺，十月五日乃始截事，計續得銅器十餘件。加之，十四年二月在開封城隍廟後街王宅所查出鼎四件、編鐘一件，均歸保存所。前後共得百餘件。在當時，這批銅器的出土，雖曾受到中外人士的注意，但因為沒有發掘的地層、位置 and 同伴出土文物的確切記錄，僅憑一件有銘文的王子嬰次盧來推斷，認為是春秋中葉以後器。所稱王子是鄭子嬰齊？還是楚公子嬰齊？仍是爭論的問題，沒有定論。至若準確的基礎編年，和其他時代及地域的銅器的關係，何以演變到這種形制？這種形制是在商周銅器史代表一個甚麼時代？在當初，都是一些存疑的問題。那是由於它本身的記錄不夠完備，就是其他的佐證資料也很缺乏，也是不能得到確切認識的緣故。

這批銅器，在河南博物館入藏的時期，也曾加以初步的鑑定、考訂，至少是把器物的名稱擬定了，如鼎分為：牛鼎、陪鼎、簋三種，壺分為方壺和圓壺，鐘分為特鐘和編鐘等是。紋飾有：蟬鵲紋、蟬翅紋、龍形耳、座下伏龍、立鳥、花瓣等名目。這些，有的是引用宋人的命名，有的是新訂，是否有當，暫不置評；在下面的敘述中，除少數器略加更改外，仍將大部份採用原名。

以後，各地陸續出土了一些有關的銅器，經過古籍籍的對證，是能得一些相關的線索；而且能說出這批新鄭銅器，是商周銅器史中劃時代的重要品物，是在銅器的春秋時代中期後半期（西元前六二〇～五七〇）的品物中，兼有承先啓後性質的代表品。

雖則連臺的新鄭銅器不是全部，但重要的品物，大多數在這裏；而這二十餘件中，也還有不同類型的器物，卻能藉以分辨出其淵源和流傳；因此，乃能用這些實物為依據，作評鑑的嘗試，把一些存疑的問題，儘可能地去探討一下。

二、空間和時間的關聯

新鄭，在春秋時是鄭國的國都，據記載：「鄭本周西都畿內地，宣王封弟於此，在今陝西華縣西北，平王東遷，鄭徙於濟西、洛東、河南、鄭北泗水之間，是為新鄭，即今河南省新鄭縣，春秋為鄭國，戰國時為韓所滅。」在新鄭出土的春秋時代的銅器，當屬鄭器。平王東遷後，在洛邑的成周王城，便成了東周的中原，而新鄭在洛邑的東南方，也是屬於中原地帶；當時所產的銅器，也屬於中原文化的系統。但因外來的影響，也是在這時候由西北而東南；依考古的資料，新鄭的銅器就是保持中原文化系統，而又接受了外來影響的雙重特性。

在新鄭發現銅器的前後，民國十二、十三年間，安徽省壽縣淮河流域附近，也發現了銅器一群。這類銅器多為居留於蚌埠的瑞典工程師喀爾拔洛（Oscar Karlbeck）所得，再放入歐美的博物館或私人收藏，這次發現，也不是正式發現，且多為小型銅器，如銅鏡、帶鉤、車馬飾具及兵器等，而被西方學者所稱為「淮式」，是晚於新鄭器，而屬於戰國器，所受外來的影響更多。民國十三年，綏遠歸化城北（地點係渾源之誤傳）發現銅器一群，由王尼克（M. L. Wanick）攜至巴黎；其中有鼎、鬲、釜、盤、壺及柄上飾以綠松石的長劍等。歐陸學者對於這類銅器，頗感興趣；他們由這些銅器上一些細密的連續的蛇狀起龍紋，和帶狀的渦紋、繩紋的配布，更由其他方面所見到的用金銀鍍飾的器物，與車馬、鳥獸等施飾、狩獵的繪飾，發現了共通的特點；他們認為這類銅器上的鳥獸、狩獵的圖樣，在古伊蘭民族或斯克泰（Scythian）遺物中尤為盛行；因此這類銅器當受斯克泰文化的影響而自成一個集團；當時，他們認

認為是周漢之間的秦器，其實是春秋、戰國時器。徐中舒在敘述三次發現以後，作總括的說：「此三次發現之遺物，其地域如以新鄭為中心，北至歸化（係渾源的誤傳），南至壽春，作一圓周，適包括東方諸國（即春秋：齊、楚、晉、宋、或戰國時之六國）之全境。其遺物年代自春秋以迄戰國之末，約在西元前五世紀以至三世紀，其時秦尚僻處西陲，不與中國會盟。」徐氏文脫稿，於民國二十一年十二月，那時便用了這三次發現，發現了春秋、戰國的銅器的發展，所受外來的影響，是從西北的渾源直線式地經過新鄭而達壽縣，與西陲的秦無關；換言之，是晉的通道；這是四十多年前的初步論據。

直到近年為止，一些新的出土資料和舊的史籍對證，更加強了上述的論據，仍是以新鄭為中心，得到了空間與時間的關聯。由西北向東南的直線，線的起點是山西的侯馬，春秋時屬於晉地；侯馬上馬村十三號墓出土了一些和新鄭銅器有平行關係的銅器，也屬於春秋中期後半期。終點的壽縣蔡侯墓出土了一批銅器，依考證是較新鄭器為晚，屬於春秋後期的前半期，却證明了這些銅器有些是接近新鄭的銅器。

在侯馬與新鄭的直線中間，有洛陽中州路東周第二期的三十座墓葬出土的銅器，也和新鄭及侯馬上馬村十三號墓出土的銅器，有平行的關係。洛陽中州路東周第三期，是相當於春秋後期的前半期，出土器和新鄭器有多少相似，和邯鄲百家村第五十七號墓，燕下都第三十一號墓，以及唐山賈各莊第十八號墓出土的銅器有共同的特徵。唐山賈各莊第十八號墓出土的銅器，又和同時期的壽縣蔡侯墓的銅器有些共同的特徵。洛陽中州路東周第四期，是相當於春秋後期的後半期，第二十七號墓出土器和新鄭器也有少許相關的因素，和汲縣山彪鎮第一號墓，輝縣琉璃閣第五九、七五號墓，輝縣趙固村第一號墓，山西長治分水嶺第二五號墓出土的銅器，都有相同的關係。

由壽縣蔡侯墓以迄晚期的楚墓，更由楚的西遷，延至河南信陽、湖北江陵，都有出土物來證實相似的淵源。

從新鄭另向西方一條線索去探討，那就是和河南陝縣三門陝上村嶺虢國墓出土銅器的關係，虢國墓是被訂為春秋前期，新鄭銅器中有些是具備著共同的特徵。

三、承先啓後的形制

虢國，是西周初年武王弟虢仲的封地，是為西虢，故城在今陝西省寶雞縣東，平王東遷，西虢也遷徙到上陽，號為南虢，故城在今河南省陝縣東南，虢國墓的所在地，陝縣三門陝上村嶺，正是宗周興成周的中間站，墓裡所出土的銅器，以前被訂為西周後期，後來才改訂為春秋前期，那是因為一些銅器的因素，固然有些西周後期的成分，但仍以春秋前期的成分為多。新鄭銅器中的鬲、方甗、簋、圓壺、方壺等的形制和紋飾，與虢國墓出土器相同或有所關聯；換言之，也和西周晚期中原銅器的形制和紋飾有所淵源，是繼承西周的文化系統，也是中原文化系統的延長。

新鄭所出的三種鼎式，是所謂半鼎、陪鼎、竈，形制是和同時期有平行關係的侯馬上馬村十三號出土的一、二、三號鼎相同。前兩鼎是由上村嶺虢國墓的鼎式，所演進成為綽頭、淺腹鼎的形制；被認定為春秋中期前半期的洛陽中州路十二號和六號墓出土的鼎式，便是過渡時期的形制。竈的形制，是和同時代的洛陽中州路第四號墓出土的鼎及侯馬上馬村第三號鼎相同，而影響於後期前半期的蔡侯墓的帶蓋鼎，以迄於信陽長台關一號墓和江陵望山一號墓的鼎式，且和邯鄲百家村五十七號墓二號鼎，唐山賈各莊十八號一號鼎有所關聯。

方壺的形制，在新鄭的銅器中，也是承先、啓後的品物，和上村嶺虢國墓七號方壺相同，是起自西周後期的壺蓋，和上馬村蔡十號方壺有相似的演進，下延及於壽縣蔡侯墓六號方壺，楚墓的曾姬無卣壺，以迄江陵望山一號墓的方壺。

代表這一時期的是雙耳卣、三足盤、三足匜等；新鄭所出的形制，都和同時期洛陽中州

路六號墓和侯馬上馬村十三號所出者相同，而且與後代的豆、敦等式器有所啓示，至若新鄭器中被命名爲虎頭兕觥者，似應是匚的變體，因爲兕觥僅是商末、周初短時間的形制，應則西周中期丹徒煙墩山發現過兩件鳥紋兕觥，可是那是少有的例子；而匚形器則是西周後期便已發現，帶蓋、闌口的匚，春秋器中也有不少的例子，後世更演進爲虎子。

四、龍紋的再變

新鄭銅器中，除了一鼎有銘，但泐損不明外，僅有一件「王子嬰次之燎爐」銘文器。爐作長方形盆形，下有殘足二十三。王國維最初斷定爲飯器，郭鼎堂後改定爲燎炭的爐，而江陵望江一號楚墓有銅炭爐出土，爲圓形盆，雖方、圓有殊，但結構則同，故近人訂定爲同一功用的爐。至於器誰屬，關百益訂爲王子類的周器，郭鼎堂訂爲鄭子嬰齊的鄭器，王國維訂爲令尹子重的楚器，楊樹達從其說。因其說不一，姑置不問，但出土自新鄭，自與新鄭器有關。爐銘的字體和行款，與侯馬上馬村十三號墓所出唯一有銘的二號庚兒鼎相同，都是春秋中期的細線體，行款的排列都不在一條中線上。爐的形制很單純，紋飾也很簡略，僅有細密斜方格、中綴以點狀紋；自與新鄭其他器，形制的簡樸，紋飾的細緻，大相逕庭。

新鄭銅器的重大特徵，一反西周器偏重銘文的習性，而着重在紋飾上。在一些細密的蠕螭紋作大面積的發展，同時還保持着粗疏的吐舌的蠕螭隱紋的局部發展。前期三角形滿紋，除一部份繼續存在外，一部份已演變爲盾形或葉狀紋，甚至爲蓮瓣飾；渦紋則已由雙鉤線的蠕螭紋所代替。此外，鳥紋、獸面紋、獸耳飾、獸形足，也都加強地普遍地作新的發展。這些紋飾的特徵，也見於侯馬上馬村十三號墓出土的銅器上。

所不同的，保持一些早期的紋飾，新鄭器較之上馬村器爲多；那是因爲一些具有早期形制的竈、方簋、簠、圓壺上，大都有類似上村嶺虢國墓出土器上的紋飾，如竈和簠上的竈曲式的夔紋，方簋上的山紋形，壺上的斜角夔紋等是。尤其是簠和圓壺上的夔紋，更可遠溯至西周後期，而是春秋時代所少見的。因此，這些器可能把時代推前一些。

就是被確定爲春秋中期後半期器物的紋飾，也有些是前代的母題，如半鼎頸部細密雙8字蠕螭紋帶中間的蟬紋，是西周後期所盛行的所謂環紋，如毛公鼎上的帶狀飾，半鼎腹下的帶狀斜角夔紋，也是西周後期所盛行的；而頸部的三角形滿紋，也是在前期春秋中期前半期洛陽中州路二四一五號墓所出竈、圓等器上所演進來的。

方形單位，細密的雙8字蠕螭紋，雖是本期紋飾的特徵，却也是從前期的C字及S字形的粗疏蠕螭紋所演進、組成的；甚至前期便有一實例，如洛陽中州路二四一五號墓出土的象牙劍鞘上便有這種方形單位的蠕螭紋，作遍體的排列。新鄭銅器上，如半鼎的頸部、胸部、耳部，方壺的蓋上，為蓋方壺的簋頂，都有這種方形單位的細密蠕螭紋；侯馬上馬村的一號鼎，是和半鼎形制相同的，也在相同的部位有相同的細密紋飾，祇是帶形面數減少，不如半鼎的多。頸部上的蟬紋，三角形的渦紋，和胸部中間的山形蠕螭紋，兩鼎都是一樣。同樣方形單位的細密蠕螭紋，也同在新鄭的竈，上馬村的三號鼎上存在，但新鄭竈的組織，仍是比較的繁複。上馬村三號鼎分胸、腹二部份，胸部僅將方型單位雙8字蠕螭紋排列爲七匝的單純組織，腹部則僅有葉形蠕螭紋一匝；新鄭的竈，胸部分爲上下兩部，中間以繩紋，兩部份都是上下各一匝雙8字蠕螭紋，中間加排列帶狀山形蠕螭紋一匝；腹部紋飾，兩鼎相同。山形蠕螭紋，是在新鄭兩種不同形制的鼎上出現，上馬村僅一號鼎具有；另從傳世器，被訂爲晉景公（西元前五九九——五八二）時的晉公壺上，肩部和腹部各有同樣的山形蠕螭紋（詳來卷），這種紋飾，當屬晉器的所有。從這些情形以推斷，兩處器物儘管是同時代的和同風格的，紋飾也儘管來自晉方，但新鄭器仍應訂爲進一步的類型。

新鄭半鼎和上馬村一號鼎的腹部，同粗疏的帶狀斜角蟬隱紋，半葉狀S形蟬隱紋，半鼎鼎的耳部俯面且有粗疏的雙8字蠕螭紋，一號鼎耳部就沒有。新鄭陪葬鼎和上馬村二號鼎的形

制固有近似處，紋飾也有近似處，都是用粗疏的雙鉤凹線來飾其身，口吐舌，C字形蟠轉，但兩期蟠方式不同；而二號罍上且有三角形細線渦紋，而，陪罍上則無。不過陪罍上的粗疏蟠轉方式，却和新鄧時簋及編鐘上的蟠龍紋飾是同一系統的。

新鄧方壺有兩式：一為蟠蛇方壺，壺蓋上是仰卣式細密蟠蛇紋透雕飾，和上馬村方壺蓋上透雕飾相似，但蟠較不一，蓋外壁係帶狀細密雙8字蟠蛇紋，和半卣上的相同，却上綴了乳丁，作三角折線式的安置。壺頸部上為山形雙鉤凸線的蟠蛇紋，下為帶狀雙鉤凸線蟠蛇紋，以S形斜角應紋為主，上下配以C字轉尾應紋；上馬村方壺蓋外壁及頸上雖也是雙鉤凸線蟠蛇紋，但蟠轉及安排都不同。壺胸及腹上用早期的十字形帶紋來劃分，在胸上十字帶劃分的左右兩部份作凸形，飾以雙鉤凸線蟠蛇紋，腹上部份則素無紋飾；上馬村方壺胸及腹部，沒有十字形紋，所飾則近似新鄧另一方壺的蟠龍紋。座上的紋飾是和陪罍上粗疏的蟠蛇紋近似，但龍身祇有單凹線，蟠紋則較繁；座緣則為帶狀簡單的S形蟠蛇紋；上馬村方壺座上的紋飾則不同，是透雕的蟠龍紋。兩壺耳部是虎狀龍耳飾；上馬村方壺，除頸部左右各有大型龍耳外，蓋的四隅，壺頸部及肩部的四隅，都各有小型龍耳飾；新鄧蟠蛇方壺除頸部左右各有一大型龍耳飾外，足下前後各有一伏龍飾。這些虎形龍飾是本期紋飾的又一特徵，由軀幹條逐漸演化而成一條長以達於委蛇的狀態；當與蛇狀龍紋，有所關聯，故古籍中也稱為「委蛇」，是蟲、獸不分的龍紋的再變。大型龍耳飾口中兩旁上翹的委蛇紋，也和本期的吐舌紋有關。

新鄧的另一方壺，名為蟠龍紋方壺，因蓋上有立鳥飾，故又名鳥蓋方壺。壺身遍飾蟠龍紋，和上馬村方壺腹上的蟠蛇紋相似；不過，前者龍身大小相若，後者主紋身粗壯，副紋細弱。兩壺蟠龍紋都當淵源於西周後期的頤壺，祇是演進到本期，構成和意匠，都繁複和精緻得多。蟠龍紋方壺身上的蟠龍紋，正、側面的中央都以一正面龍紋為主紋，而與四方各龍紋互相蟠繞，再與龍身四面的龍紋相蟠繞，主龍紋有爪形足，口吐舌，如蛇吐信。所有的龍身，遍飾飾以雙相蟠蛇紋，為晚期龍身飾細渦紋的暗示者。各龍身雖是一律地作蟠蛇紋，相互蟠繞，龍首則俯仰不一，且分正、側面，並有獸首和鳥首的差別，但背、向及蟠紋的方左，都是對稱的。在左、右兩側面的下的兩龍紋，是獸首再加鳥首，首旁還各加綴一隻寫實的鳥紋。這些，都可以說是別具匠心，而且與所傳鳥獸紋係受外來影響，有所關聯。蓋上為立鳥，鳥雖脫落，但有鳥爪遺痕。蓋緣四週飾蓮瓣形蟠龍紋，也是鳥、獸首合體的蟠蛇，龍身裝飾以雙鉤細線。蓋緣外壁為帶狀S形兩龍聯接，首為正面，身飾雙相蟠蛇紋，兩龍尾相交處，並綴以凸起目紋。座上各面上有兩浮雕式相對俯首虎狀龍紋，下有細密雙8字蟠蛇紋。壺左右兩側各有一大型虎狀龍耳飾，龍口內兩旁也有上翹的委蛇紋。腹上四隅，也各有小型龍耳飾，是一條上龍外，上下各有一副龍相蟠繞。座下前後各有一虎狀伏龍，龍身飾有蟠蛇紋和乳丁。方壺的全部紋飾，都是以代表新鄧器的一些特徵。

新鄧的四龍耳飾，也具有新鄧器的許多特徵。這種從橫的發展的鬲形器，形制也是本期的特徵，鉤腹、淺腹，也與球狀敦形器有關，重要的還在紋飾，所謂四龍耳，是在肩部的龍耳飾，每耳飾都是由方形身軀向下的龍，和圓形身軀向下的龍相蟠繞，且用向下龍口銜環；兩龍身上的紋飾也各不同，方形龍是用前期三角形細渦紋，圓形龍是波狀鱗片紋，都是別出心裁的裝飾手段。蓋肩上的龍紋飾，也是別具風格的，用C、S、L等字形不同的龍紋作三方連續式的蟠蛇，龍首都是正面，身飾複葉狀及環鱗狀紋，立地填以小龍紋。腹部上為帶狀雙鉤凸線組成的蟠蛇紋，空地填以雷紋；下為葉狀雙鉤尖凸線組成的蟠蛇紋。這種雙鉤凸線組成的紋飾，也是本期最突出的紋飾，當與蟠蛇方壺上的雙鉤凸線蟠蛇紋有關。

五、神話的興起

新鄧銅器中尚有一件突出的品物，為同時代他處銅器中尚未發現之件，是一件獸面人

身的座狀物。獸面張口上仰，頭頂眼上左右各支出一蛇狀長條，另從口內兩旁也各支出一同狀長條，兩手各握住一條，條均作委蛇形。人身作座或蹲狀，兩足各踏一蟠蛇。在原記錄中，被訂名為「獸面人身小銅像」；徐中舒認為是鎮墓之用，他說：「新鄧遺物中有銅製操蛇之神，作戴蛇、操蛇、踐蛇之形，古時以為鎮墓之用，新鄧古器圖錄以為殘毀，蓋不足信。」目前訂名為「王子嬰次座」，或係因向上四條上有殘痕，應與爐足後退之故；其實爐足二十有三，不僅四條，而此座亦無能力支持爐重，何況爐係用銅鍊懸掛，不宜有座，瑞典喜龍仁（Oswald Siren）在其所著中國藝術史中採用此圖時，下註為燈座；再根據山東諸城桓台村漢所出上的銅燈，燈座係一立人，左右手各持一燈盤，雙腳均踏在蟠蛇上去推斷，漢代的人形燈座，雖不足獸面，燈盤也是手持，那是因為漢人偏重現實生活，神話故事的裝飾部份，僅保留一部份——踐蛇。因此，新鄧小銅像，似以燈座為宜，而為漢代所宗的形制。至若獸面頂上及口銜手握的蛇狀長條，及足踏蛇，或如徐中舒所說，是戴蛇、操蛇、踐蛇的綜合表現，是當時神話的濫觴。徐中舒並在敘述操蛇所說：「此羽人帶之羽人，尤可注意者，其首戴蛇，兩手操蛇，是踐蛇。此戴蛇、操蛇、踐蛇之事，在山海經中本為極常見之記載：『大禹之山……神手兒居之，其狀人身而身操兩蛇。洞庭之山……是木怪神，狀如人而戴蛇，左右手操蛇。……東海海中有，有神人而鳥身，珥兩黃蛇，踐兩黃蛇，名曰禺彊。……』此操蛇之神，在西方傳說中，極為普遍。米諾遺物中，有陶製操蛇之神，戴蛇、珥蛇（即環於耳上），踐蛇，與山海經所載無殊。……觀山海經所載及羽人蓋所圖，知此種傳說必與羽人、飛獸同由中亞輸入。」與羽人帶近似的畫像鈐，曾在河南輝縣琉璃閣五十九號墓出土，被訂為春秋後期後半期器，上有鳥含蛇、踐蛇等像。長沙戰國墓出土的楚簡書上面的十二神圖像，也有含蛇及吐舌者，由此推論，春秋中期龍紋的吐舌，以及口角旁所支條狀物，都是這神話的先導，和所傳遠古時期的伏羲、女媧蛇身像等神話，和外來的（如米諾）神話相配合，便是春秋時代神話紋飾的起源，而影響到後世的鎮墓獸等。

六、結 論

徐中舒在四十多年前，論及春秋、戰國時代的東西交通之道路，曾說：「春秋、戰國之際，中國文化既多受外來影響，則此兩方之交通，必有其所循之道路。春秋時中國與外族之交通，蓋以晉為中心。當時晉之四境，皆隸狄所居。自獻公以來，掃地登壇，所得於狄狄之地尤多。……晉與隸狄戰既繁，故亦受隸狄影響最深。當時用劍削車，毀車為卒，皆由晉人率先輸入。……晉為諸侯盟主，垂百餘年，征伐會盟，政令之所出。……此時晉與東方諸國間，朝聘頻繁如此。……此晉之富商，或更隨晉國之霸權，而遍及於東方諸國。故晉於此時，實為東西交通之樞紐。此時中國文化如受外來影響，自當由晉輸入，而後由晉人為之介，以傳布於東方諸國。」新鄧為東方諸國的中心，當也接受由晉輸來的外來的影響，再轉輸各國，是空間和時間上的必然的趨勢；因此，新鄧的銅器，雖受晉器的影響，但發展得較為進步，也是必然的趨勢。

鄧國是隨平王東遷共同東來，仍當保持有早期中原的本位文化；因此，新鄧銅器有和上村澗虢國墓出土同具有前代形制和紋飾的元素，而是上村澗管器所沒有，是新鄧銅器又多一條保持中原文化的脈絡。

所訂為東周第二期的齊陽中州路六和四號墓出土的銅器，雖與新鄧同一時期，形制和紋飾，兩處也有部份相同，但中州路的種類既不如新鄧器的多，製作也不如新鄧器的精銳，儘管有平行的關係，新鄧器在當時仍為銅器中的翹楚；至若下延至靜縣蔡侯墓、楚王墓等處器，更是新鄧器的新傳。

僅就新鄧銅器本身來說，既接受外來的影響，又保存固有的中原文化系統，因而在承先、啓後的形制、再變的紋飾，以及興起神話文物，都有突出的功能與特徵，而在商周銅器史中成就了劃時代的重大物品。

漫談傳世青銅器

張克明

一、青銅器之肇端

中國文化：自唐虞夏后而相傳，商周以來，郁郁乎文哉！孔子好古，不遺無微，刪書斷自唐虞，贊易稱述義農，史記及竹書紀年，均始於黃帝，周官春官：「外史掌三皇五帝之書。」五帝之書，雖屬後人依托，然而周易始於伏羲，本草源於神農，素問遠托黃帝，沿流溯源，數典而未忍忘祖，意亦未可厚非。唐司馬貞撰史記索隱，增補三皇本紀，宋羅泌撰路史，更言開天闢地，洪流遄逝，非案頭所能考矣！黃帝都有熊，有熊乃今之河南新鄭，新鄭臨平漢路，瀋陽縣在其西北，瀋陽更西北經界津渡過黃河，可至晉南安邑（運城），永濟（晉陵），臨汾（平陽）。唐堯都平陽，虞舜都善阪，夏禹受封於陽翟（河南禹縣），遷都於安邑。湯都南亳，在今商邱東南，尚有西亳，在今偃師，帝嚳及湯均曾都之。盤庚遷殷，殷即今之河南安陽，西周都鎬，在今長安西南，並以洛陽為朝會諸侯之東都，成王東遷，隨以洛陽為首都。綜觀中華文明史蹟之遺存，概可想見當時文化，實以太行萬華河洛為中心，向外幅射發展，逐漸及於江淮兩夷。瀋陽仰韶村及廣武一帶，均為彩陶發現地，此一彩陶文化之時期，概可相當於黃帝年代，如以陶冶而言，製陶選土，可進委實為堅實，燒坯施火，可增低溫至高溫，堅土及於鐵質，高溫達乎鎔冶，然則由製陶之選料施火，推而至於金屬之鍊冶，更進而為銅器青銅器之鑄造，殆亦進化程序之所當然而然者也。

二、啓鑄九鼎

夏初鑄鼎，見於左傳、史記、漢書，各記載，史記封禪書云：「禹收九牧之金，鑄九鼎。」漢書郊祀志云：「禹收九牧之金，鑄九鼎，象九州。」左宣三年傳云：「周定王使王孫滿勞楚子，楚子問鼎大小輕重，王孫滿對曰：在德不在鼎，昔夏之方有德也，遠方圖物，貢金九牧，鑄鼎象物……按夏之方有德，謂啓之世，啓鑄鼎事，見墨子，其言曰：「昔夏后啓，使狄廉析金於山川，而陶鑄於昆吾，九鼎既成，遷於三國。」遠方以四裔言，圖物謂圖書山川奇異之物，貢金九牧，卽命九州之牧，貢獻銅錫，鑄鼎象物，象所圖物而著之於鼎也，夏初九鼎，至周末而沈沒於水，三代交替，皆視之為傳國寶器，九鼎之用，與秦皇掌國之圖籍無異，斷何隨漢而入關，首先爭取秦宮圖籍，後即依此佐漢，統治天下，九鼎如為景岳出，置於秦宮，斷何之珍視當亦不亞於圖籍。銅器始於夏初，後人少見多疑，舊籍所載，已不肯盡信，管子五行篇云：「昔黃帝以其親急，作五聲，以政五鍾。」呂氏春秋古樂篇云：「黃帝命伶倫與榮將鑄十二鐘，以和五音，以示英韶。」按榮將亦云榮猿，榮猿伶倫鑄十二鐘其事更速，其言更莫得實物而稽，尚書堯典：「帝曰時若予工，欽日叢訟，帝曰兪，咨叢，汝共工。」而呂氏春秋夏紀古樂篇又云：「昔黃帝有僣作爲鑄鐘啓。」據此如謂鑄鐘始於黃帝，固可屬可疑，如並否認夏鑄九鼎，似不免於疑古過甚，如謂夏代開始於石銅器之交，冶鑄技術始於夏初，既非大膽假設，又可留待發掘再為驗證。

三、漢至宋初之珍重收藏與考定

三代銅器之葬藏於地下者，兩漢以來，有因地形改變而顯露，有因山陵崩裂而出土，有因河岸坍塌而發現，有因挖池鑿井而獲得，更有奸人知為古墓，從事盜竊，暗中輾轉，流入估肆，終歸顯達愛好者，漢書梁孝王傳：「王有樂器千金，歲後世寶之，毋得以與人。」宋徽宗酷好三代鐘鼎書，召集王黼等考定寶和博古圖，考古圖所載，歸之天府者十之四，當時宣和殿（在開封老府門地區）陳列古物萬餘品，蔚為大觀。寇竄藏有聘鐘，文彥博藏有王子吳鼎